

Date of Sermon: 2019年 十月6日

危哉! 那些不給基督生命的糧的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2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6:35, 53-58節: 「³⁵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 必定不餓, 信我的, 永遠不渴。...⁵³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 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 不喝人子的血, 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裏面。⁵⁴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 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⁵⁵我的肉真是可喫的, 我的血真是可喝的;⁵⁶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裏面, 我也常在他裏面。⁵⁷永活的父怎樣差我來, 我又因父活著, 照樣, 喫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著。⁵⁸這就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喫這糧的人就永遠活著, 不像你們的祖宗喫過嗎哪還是死了。』

馬太福音25:45-46a節: 「⁴⁵這些事你們既不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 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46a}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

中國崛起

中共十一國慶閱兵特意彰顯大陸七十年前的貧乏與今日的壯盛富足之間的巨大變化, 閱兵過後, 令我們再次思想國際局勢的變化。在台灣的基督徒當想的是中國崛起後如何堅守信仰, 並向自己的華人同胞傳福音。我們必須認清一個事實, 主耶穌雖是東方的猶太人, 但基督福音卻是先傳向西方, 經過兩千年多後再傳到東方。所以, 對中國人而言, 基督教教義完全是來自西方的產物。

中國落後西方的年代, 德先生(democracy)與賽先生(science)在中國有其市場, 但當中國實行自己特色的社會主義亦可使國家強盛與人民富足時, 西方的東西再也吸引不了中國人。況且, 中國看到西方的川普如此蠻橫霸道, 更對所謂的西方民主產生問號, 使得表面上以為是西方的基督教信仰在中國傳揚起來更行艱難。(就我自己為例, 我是留美的, 當時當然以美國馬首是瞻, 但幾十年下來與美國人遠近距離的相處, 無論是科學研究或神學方面, 對美國好感盡失。)

軍事無論如何強大, 科技無論如何先進, 知識無論如何前衛, 每個人都會死, 而「**按著定命, 人人都有一死, 死後且有審判**」(來9:27), 凡叫做人的沒有一個可以閃過這句話。上帝是活的, 基督的死與復活是真的, 這話一定會實行在每個人身上, 無論這人的身份地位是高或低, 財富或豐或貧, 在人面前是光鮮亮麗或貧困潦倒, 死後必有審判在他身上。保羅以位格論死, 說死有權勢, 牠鉤著每一個人, 因為每一個人都有罪, 人是無法去除死鉤著他所注入的毒素。世人敢向上帝咆哮不敬, 說不信上帝, 上帝能把他怎麼樣, 但世人卻卑微地在死面前低頭, 連咒詛死亡都不敢。唯我們基督徒可論生死, 因知道得勝死的權勢的唯一君王就是主耶穌基督(參林前15:57)。

華人之民主自由地區如台灣, 香港, 新加坡等的基督教會深受新派肆掠與靈恩派的掠奪, 已經無知於自己信仰的核心。我們只要將這三地所有教會過去十年的講台講章集成一大數據, 數數其中有多少次單單見證基督, 就知這是事實。這樣的教會又如何向廣大的大陸同胞傳揚得勝死的權勢的主耶穌基督? 基督說:「**多給誰, 就向誰多取; 多託誰, 就向誰多要。**」(路12:48) 自由地區的教會可自由地聽福音, 基督幾十年下來的多給, 教會卻沒有基督, 教會有災禍了, 。

危哉! 那些希奇基督敎訓的

上週主日主題是「危哉! 那些希奇基督敎訓的」, 現實的樣本是經歷五餅二魚神蹟的五千人。他們當中有些人自耶穌初傳道時聽了主的登山寶訓之後, 便希奇主的敎訓而跟隨他, 一直跟到耶穌向他們行五餅二魚神蹟, 其中時間長達兩年半, 這些人是五千人中的意見領袖與核心人物, 是得以在迦百農會堂裏聽耶穌核心敎訓的人(約6:59), 故是一群有思想的人, 可以在聽核心敎訓之前先好好思想耶穌在迦百農海邊說的「**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 你們找我, 並不是因見了神蹟, 乃是因喫餅得飽。**」(約6:26)

從各個角度來看, 這些人在這兩年半時間對耶穌的熱心與忠心是今日教會基督徒所不能及的, 羅馬政府規定只能在耶路撒冷城稱耶和華為主, 但這五千人卻願意為耶穌違背這命令, 在耶路撒冷城外的迦百農拱耶穌作王; 他們此舉更是衝撞自己恪守多年的猶太宗教, 並否定了絕大多數同胞對耶穌的看法。

當五千人因五餅二魚神蹟而喫飽之後, 他們對耶穌的忠誠度達到前所未有的破表強度, 認識到耶穌就是摩西所說的「**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約6:14b; 申18:15), 所以當他們喫飽了卻看不到耶穌, 他們無論如何一定要找著耶穌, 矢志永遠跟隨他; 他們千辛萬苦地在迦百農海邊找著耶穌時說,「**拉比! 是幾時到這裏來的**」正是表達這樣的心情(約6:25)。

上週我已經詳細解釋, 耶穌對他們說的“找他, 並不是因見了神蹟, 乃是因喫餅得飽”並不是責備或否定他們, 耶穌乃是在他們對他高昂認的信之下, 繼續啟示他們關乎他賜永生食物的事, 要他們知道這永生的食物比他們現在的喫飽更加美好, 更加偉大, 更加持久永遠。(我需岔說一句話, 我因聽許多人的解釋一直以為耶穌在責備這些人, 但上週當我認識到不是如此, 發現這樣的責備解釋有多方難解不合之處(見上週講章), 更正這錯誤之後, 心中甚為喜樂。)

上週我講到耶穌可賜比五餅二魚更美好的食物與行比五餅二魚更大的神蹟, 但僅題那最美好的食物就是永生的食物, 卻保留後者的神蹟未說, 為要使各位想一想這事。或許有人認為, 耶穌既說他們找他並不是因見了神蹟, 所以我們就可以不顧神蹟之事。不然, 因耶穌只要說“你們找我乃是因喫餅得飽”即可顯明他們找他的原因, 但卻特意地說出“不是見神蹟而找他”, 人一聽到這話, 心已留了底, 在思想整件事時, 神蹟必不缺席。

何謂永生的食物?

耶穌繼續啟示何謂永生的食物, 他說:「**51我所要賜的糧就是我的肉, 為世人之生命所賜的。...53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 不喝人子的血, 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裏面。54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 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55我的肉真是可喫的, 我的血真是可喝的。56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裏面, 我也常在他裏面。**」(約6:51,53-56) 原來, 耶穌所謂永生的食物就是他自己。

永生的食物就是神人二性的基督

請注意, 約翰在一章4節寫下「**生命在他裏頭, 這生命就是人的光**」乃寫在基督是上帝的事實之後, 現在寫到的生命來源卻是人子的肉, 人子的血, 這告訴我們要得生命就必須與神人二性的基督聯合, 不僅需要認識到基督是上帝, 也須認識到基督是人子。然, 今日的教會既不認識基督是上帝, 若真認識, 為何不敬拜祂? 也不認識基督是人子, 若真認識, 為何不傳揚他的死與復活? 闊談生命的教會卻是沒有生命的教會。

約翰記說, 聽到這核心敎訓的這批人是“耶穌的門徒”(約6:60a), 他們聽了這敎訓之後, 只沈重的說了這麼一句話,「**這話甚難, 誰能聽呢?**」之後, 約翰記, 這些人多有退去的, 不再和耶穌同行(約6:66)。試問, 主耶穌為什麼一定要說這話, 且要這樣的方式說這話嗎? 難道不能用更柔和的語句吸引這大批人個個都歸向他嗎? 再問, 耶穌說“喫我肉、喝我血”這樣難聽的話是要這些人

更親近他，還是要驅散他們？又問，你已經認一個人為主，他說了難聽且不易懂的話，你會遠離這位主，還是會繼續請問他所言何意？

屬靈事的奧秘

人不會對難聽明白的哲學心生厭惡之感，只會反省自己智慧不足，但對耶穌說的話，一旦不懂，必離去，永不回頭。這就是屬靈事的奧秘所在，保羅說：「^{13c}(我們)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¹⁴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纔能看透。¹⁵屬靈的人能看透萬事，卻沒有一人能看透了他。¹⁶誰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導他呢？但我們是有基督的心了。」(林前2:13c-16)

主耶穌在這節骨眼上必須要說這樣“喫我肉、喝我血”的話，為要把他們對他的注意力拉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讓他們知道人類最大的神蹟乃是發生在他身上的事。結果呢？這些原先希奇基督教訓而跟隨他的人，完全沒有耐心等耶穌這“喫我肉、喝我血”的具體實現，完全沒有興趣等候耶穌如何實現這“喫我肉、喝我血”的事。在這裏，我們又學到幾件事：

等候的工夫

我們知道，耶穌說這“喫我肉、喝我血”的流血犧牲是過了一年才發生的事，可得這永生的食物就是這更大的神蹟，換句話說，沒有基督的死這神蹟的具體實現，耶穌在這裏所言的盡都空泛。喫餅得飽是分分秒秒的事，但喫永生食物得飽卻需要等，這五千人連等一年換永生都不肯，即表示他們不配得永生。要知道，五餅二魚神蹟違反了，或說超越物質守恆定律，基督的死卻超越了屬靈生命的定律，因為死的是生命的主，「**生命在他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約1:4) 這告訴我們，速食型的基督徒，快快看到果效的教會牧者，心態就如這裏的五千人無異。忍耐到底是必須的，基督說：「**你們要為我的名，被眾人恨惡，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10:22)

耶穌親行教導，他本身就是活教材

我們須注意一件事，耶穌親行教導門徒，他同時讓門徒看到他本身就是活教材，即時在他們眼前應驗他的教訓。耶穌親口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16:24) 耶穌這句話的實現就是五餅二魚的五千人，這些人從跟隨耶穌上山，領受耶穌祝謝的五餅二魚，再追及至在迦百農的耶穌，最後聽耶穌啟示如何得永生的食物等，門徒皆在現場隨同在耶穌身旁，親眼看到這五千人的變化。表面上看起來，這五千人表現出天國義勇軍之態，但他們個個離耶穌而去，原因就在於他們聽不進耶穌之喫他肉，喝他血的話；也就是說，不跟從耶穌之因乃是他們不捨己，依舊堅守自己的己，希奇基督教訓的人至終的表現就是如此。

「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

這些人稱耶穌為主，對他說：「**主阿！常將這糧賜給我們。**」(約6:34) 西門彼得亦稱耶穌為主，對主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約6:68) 顯然，這五千人與彼得對耶穌主性的瞭解大不相同，五千人稱耶穌為主卻離開他，西門彼得稱耶穌為主卻緊緊跟隨他。從這兩者的作為即證明耶穌的話，他說：「²⁰所以，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²¹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²²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²³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罷！』」(太7:20-23) 希奇基督教訓的人乃是被耶穌認定為作惡的人。

危哉！那些不給基督生命的糧的

我們以上論說的重點人物是喫餅得飽的五千人，他們人雖在基督教會裏，但因心態只是希奇基督的教訓，因而無法承受屬天的事。然，這約翰福音第六章不僅點出教會希奇基督教訓的人貌，同時也點出基督僕人的心向。

五千人是何等的數目，在那時代有那個猶太領袖有基督這等魅力，以兩年半的工夫達到這樣的果效；即便過去兩千多年的教會，也沒有那個傳道人有這等能力。當基督看到這麼大群人跟隨他，沒有因此而驕躁，想著以五千賺五千的教會增長計劃，或想著帶上這五千人一起走遍各城各鄉的風光。大家想想，要定罪處死一個有萬千追隨者的宗教領袖必造成社會的動盪，祭司長豈不三思而後行？再想想，當五千轉為零時，祭司長下達定罪處死耶穌之際，豈不肆無忌憚，且有著推波助瀾的作用？這是五千人不歸向基督之隱性的罪，當日如此，今日也如此。

基督餵飽屬基督的身體與靈魂兩方面的需要

然，基督不因有五千人跟隨他就保留他該講的信息。基督傳道時一直強調他是父所差的，因此，基督作為見證自己是父差來的人子，他講的道必須可以開啟他們屬靈的眼睛，使他們認識關乎他是生命的糧的真理。基督身為一個餵飽者，不僅會滿足他們身體上的需要，使他們可以喫餅得飽，也會滿足他們靈魂上的需要，可喫永生食物的糧，不餓不渴。以賽亞書9:6節論那為我們而生的嬰孩，也就是基督，有一稱謂叫做「永在的父」就是這個意思，餵飽屬他的人靈魂與身體兩方面的需要，而“永在”表示基督絕不會失能失信。

基督僕人餵飽屬基督的靈魂方面的需要

父差基督，故稱基督是上帝的僕人(徒3:13)，這僕人是上帝興起的(徒3:26)，亦稱他為聖僕(徒4:27,29)；基督差使徒，故稱使徒是耶穌基督的僕人(羅1:1)。為父所差的基督既立下使人喫飽的典範，為基督所差的僕人也當如是行，供給基督的羊當喫的糧；復活的基督三次要求彼得“你餵養我的羊”，以為彼得愛他的表現(約21:15-17)。牧師傳道沒有可能做到字面上之「我餓了，你們給我喫；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以為滿足信徒身體上的需要，因此，耶穌在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的這比喻就不是指身體方面，而是隱喻靈魂方面的滿足動作。自稱是基督僕人的牧師傳道既不能供給信徒身體上的需要，若又不能供給信徒靈魂上的需要，他存在的價值蕩然無存。我說“存在的價值蕩然無存”還算小，請聽主耶穌怎麼說，「這些事你們既不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太25:45-46a)

牧師傳道存在的唯一價值

事實上，這是基督僕人為服事教會而存在的唯一價值，牧師傳道不可能是信徒的衣食父母，他們是信徒的屬靈父母。現在，基督在會堂裏明示如何供給信徒生命的糧，就是要喫他的肉，喝他的血，當牧師傳道的應當在教會裏清楚講明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與三天後復活的事，履行屬靈父母的責任，這樣的傳道人才是主基督所派之忠心有見識的僕人，管理家裏的人，按時分糧給他們(太24:45)。請注意，使徒行傳稱基督為上帝的僕人，亦同時有小字寫說，僕或作子，也就是說，僕人亦作兒子，聖僕亦作聖子。這樣看來，唯有使信徒喫得基督之生命的糧的人才可以稱是上帝的兒女。

若有人說某某牧師的社會福利工作做得很出色，請這人不要忘了，被基督呼召而為傳道的，他的必要工作不在此，保羅說：「耶穌基督的僕人保羅，奉召為使徒，特派傳上帝的福音，這福音是上帝從前藉眾先知在聖經上所應許的，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羅1:1-3) 每一位傳道者在他的傳道生涯中必會翻開羅馬書講解其中的某章某節，一旦他這麼做，他就能規避保羅在羅馬書首對傳道人的定調。那些不論上帝的兒子、不傳主耶穌基督的牧師傳道，他就不是奉召者，他的呼召絕不可能是從天上來的。

結語

我們從革流巴的火熱衍生了上週的“危哉！那些希奇基督教訓的”，與本週的“危哉！那些不給基督生命的糧的”兩主題，且重點經文皆在約翰福音第六章。絕大多數基督徒僅知“耶穌以五個餅和兩條魚餵飽了五千人，他是行神蹟的主”而已，但這第六章總共有71節，五餅二魚神蹟只不過其

中五節而已。使徒約翰是何等精細的人，他寫第六章如此長的篇幅，必認為所寫的內容是極為重要的，對牧師傳道是如此，對平信徒是如此，對教會也是如此。

第六章的時間點乃是耶穌傳道後過的第三個逾越節，下一個逾越節就是他上十字架的時候。耶穌在這逾越節之後的傳道重點是整個猶太人，之後的重點則轉向他所揀選的十二門徒身上，道理很簡單，這群人中除猶大後將要建立他的教會，故須作最後的教訓工作。故，這第六章可說是耶穌傳道兩年半後的小總結。